

韶关市区2021年第二批公共租赁住房保障申请家庭终审公示名单

根据《韶关市区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市住房保障中心复审，现将复审符合公共租赁住房承租资格的申请对象名单予以公告。如对以下申请对象的家庭人口、经济收入、住房情况有异议，请于2021年9月2日前信函或致电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。联系电话：8889485

韶关市住房保障中心
2021年8月26日

[illegible]